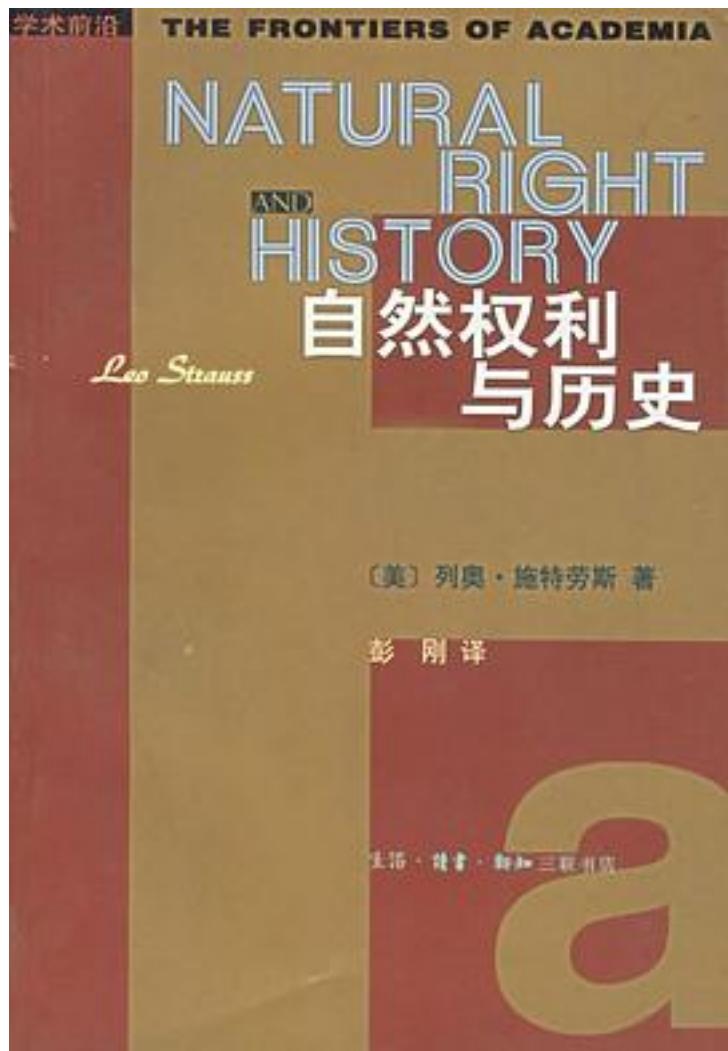


自然权利与历史



[自然权利与历史_下载链接1](#)

著者:[美] 列奥·施特劳斯

出版者: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出版时间:2016-7

装帧:平装

isbn:9787108057280

自然权利问题乃是当代政治与社会哲学中首要的议题之一，本书对这一主题进行了极其细致入微的探究；作者尤其从古典的柏拉图、亚里士多德入手，揭示出现代自然权利理论前提下所导致的自然权利的危机。

像许多伟大的思想家一样，列奥·施特劳斯致力于一些根本的思想问题凸显出西方文明中深刻的精神紧张。他对于当代思想中的实证主义、历史主义以及自由主义的批判，使他更加深入地投身于古典政治哲学的研究。

作者介绍：

列奥·施特劳斯 (Leo

Strauss, 1899-1973) 出生于德国的犹太人，曾就读于汉堡大学，1921年获哲学博士学位；1925至1932年，任职于柏林犹太研究学院。1938年移居美国。1938至1949年任教于纽约新社会研究院；1949至1968年任教于芝加哥大学政治学系；1973年10月18去世。

列奥·施特劳斯被认为是20世纪极其深刻的思想家。他对经典文本的细致阅读与阐释方法，构成了20世纪解释学的一个重要发展；他的全部政治哲学研究致力于检讨西方文明的总体进程，强调重新开启古人与今人的争执，并由此审视当代思想的种种潮流。

列奥·施特劳斯的主要代表著作包括：《斯宾诺莎的宗教批判》（1930），《哲学与律法》（1935），《论主》（1948），《检控与写作艺术》（1952），《思索马基雅维里》（1958），《什么是政治哲学？》（论文集，1958），《城邦与人》（1964），《古今自由主义》（论文集，1968年）以及《柏拉图路向的政治哲学研究》（1983年）等等。

目录：

政治哲人施特劳斯：古典保守主义政治哲学的复兴（“列奥·施特劳斯政治哲学选刊”导言）前言

序言

第七次重印本序言（1971年）

导论

第一章 自然权利论与历史方法

第二章 自然权利论与事实和价值的分野

第三章 自然权利观念的起源

第四章 古典自然权利论

第五章 现代自然权利论 A 霍布斯 B 洛克

第六章 现代自然权利论的危机 A 卢梭 B 柏克

索引

译后记

· · · · · (收起)

[自然权利与历史](#) [下载链接1](#)

标签

政治哲学

列奥·施特劳斯

哲学

施特劳斯

政治学

社会学

政治哲學

文化研究

评论

“在施特劳斯看来，西方现代性的全部问题，在于类似康德这样的哲学家抹煞了哲学家的自由与普通人的自由的区别，他们想当然地以为哲学家所欲也就是全人类所欲。”

“生活就是对于愉悦的毫无愉悦的追求”。预测一年后评价人数会过一百，并且评分不低于九分。寒假回过头再去看第二版。

要认识到何为自然正当，首先得认识到自然（天然）与习俗（人造）的分野，希罗多德的伟大之处就在于发现了各民族皆指认自己的习俗为正当，他推翻的是某一特定习俗自认为的永恒与普适。政治哲学则始于拒绝相对主义，而去探索何为超越一般习俗的普适正义。希腊人认为万物有其目的，人的目的就在于完善自己的灵魂，此为好与善。霍布斯抛弃了希腊人更重向善义务的传统，他从人的自然情感出发，认为人的恐惧促使他们自我保存，因此正当的是对每个人基本权利的尊重。自此以后，政治哲学从对关注人的善好转向了在假定人性为恶的情况下如何以这自私的恶去创立一个相对合理的政体，而好政体就是能保证每个个体自由发展的政体，自由便成了现代的核心价值。

重读补标。现代历史主义与价值中立背后对古典自然观念的颠覆，预示着physis与nomos之争以及由此引发的古典自然正当的回归，尽管对现代思想的批评略显偏颇粗暴，对自然正当在更广泛的价值冲突中所起作用也没有展开论述，但至少展开了以古典反思现代的新一种批判视角。

没看完，施派的这种路数非常不对胃口

最近重读了一遍... 可以推翻之前的部分结论... 但是还是不能表述什么... 只能说放置...
甘阳的序看起来还是又臭又长...

4.6

施特劳斯可以算作一位思想家，他的思想是独树一帜的，王学，但根基却是无根的，善优先于权利，让善回到形而上学吗？是否阻挡自然到自然权利的历史车轮吗？
有一种古典虚妄的幸福，与哲人的臆梦之感，但是对于哲人来说有一点是可取的，在泛滥的民主化社会，一定程度温良的处世艺术

五星不能再少，可以读十遍。感觉施被海影响有蛮大，比如拿笛卡尔数学式的从自明真理出发的哲学来解释霍布斯和卢梭真的始料未及，但仔细想想卢梭和霍布斯排除社会性试图寻求最本源的最自明的自然状态/自然权利来作为政治理论的始基极类笛悬置怀疑的方法。而这种数学式的方法导向两种实践-理论、事实-价值区分也不足为奇了，最终归结于伯克的天意>善的观念，黑格尔的历史神学以及尼采尔凯郭尔的反动亦随之出现——回到开头韦伯和历史主义，而施特劳斯指出历史主义中本身蕴含的超历史性，韦伯信念伦理中可善可恶的混沌性（自由>善），事实与价值区分中建立在纯事实基础上的社会科学的不可能性（联系海德格尔的主体和价值）。而施倾向于从古典自然权利论中汲取资源，合于自然并非从私欲、历史出发，而是人的灵魂-城邦秩序之协调/正义。
爱惨古希腊。

自然正确—自然权利—天赋人权

多一星给甘阳的序 最后讲卢梭和伯克的章节有些乏力了

读懂了。古今之爭的区别：哲学（理性、反思设计着合于自然正确的统一性的超越的最佳政治）与历史（个性的地位高于自然正确，要求不规则性），后者的标准内在于历史

(权威的神话—世俗的历史主义)，割裂价值（应然）和自然（实际），导致虚无主义。强调哲学的非历史性，施也清醒地知道，哲学对于城邦的的颠覆性和危险性。——1.并不至于直接推导出国家主义。2.施的哲学（自然）反驳神话（权威）的部分，或许在信仰这边看，二者区别不大，最终都是神位。——可见，我更倾向沃格林。

强烈个人色彩的解读，最好自己先读过原典。甘阳的序很好。

心情复杂。

再下一城~施特劳斯首先针对历史主义和以韦伯为代表的拒绝作价值判断的社会科学的研究方法进行了批驳，然后从头开始追溯自然权利观念的兴起，以及古典和现代有关自然权利论的各种思想与论调，主要是柏拉图、霍布斯、洛克、卢梭和柏克等人。表面上看，后半部分的梳理像是述而不作的政治哲学史，但是在前面最精彩的部分中，施特劳斯已经早早确立了自己对自然权利的看法，只不过完整的理论还有待专书来实现。由于同期先行参阅了《霍布斯的政治哲学》，读到相应章节还很顺畅，而洛克、卢梭和柏克的思想还是得更多直接阅读原典才好。

读书会下一部讨论书目

施特劳斯的名字很久以前就听过了，但近几年似乎有归于沉寂，刘小枫等人一直推崇，之前也读过几本施派弟子介绍重新厘清学术与政界关系的文集，但翻过几本他解读的柏拉图的文集，不甚喜欢他对古典的解读方式，没有多看。这本作为入门来说不错，能理解他的用意所在了，古今之争的意义缘何受到重视也能理解，蛮好哒，这个月就讨论他了

读书会读完了，我负责解读了三章，倒叙式，指导老师最后一次才来，说了一堆之前已经避免的废话……不过倒是发现一些解读时习惯性的值得反思的事情，对于这些神秘化或者模糊性的文字我总是习惯于尽量的去判断说明其语境中实际所指与可能的指代对象，当然没有十足的把握不会言说。但老师希望的是不去管具体的对象，而是去进入施特劳斯的论证当中，去学习感悟这份叙述方式。我不太认同这种方式

还会再读

真是一言难尽…最大的收获是按照作者的思路对自然权利这条线索全盘破坏、推翻然后重组…目前还没有能力做出判断，日后会再读

“政治的难题就在于要调和对于智慧的要求和对于同意的要求……自由主义的根本关切毕竟并不单纯在于自由的个人，而更多在于这些自由的个人如何能够组成自由的社会和自由的国家……吊诡就在于，它认为至善就是把所有善的标准都投放到没有公共意义的私人领域。”可惜此书可读性出奇地差，对此施特劳斯本人要负一小半责任，其余都归译者。

施派入门必读！（似乎对“入门”也不是很恰当）

搞不懂为什么甘阳老师那篇导言那么多人吐槽，个人感觉对于初步全面了解施特劳斯学派还是极有帮助的（读了两遍）；国内有些黑刘、甘二师的人感觉都是为了黑而黑，有些无语。可以看出猛大的《自然社会》是对第五章更全面、稍浅显的一个阐释。一查译者，就在读完这本书前不久的几天，刚上任清华副校长，可喜可贺hhh。

柏拉图也没说清楚“善”究竟是什么，“自然权利”也不过是一种虚构。所谓“古今之争”一开始就注定是混战。施氏如斯氏，睹时弊而生嗔恨，厌主流而演反者道之动，树个“现代性”的靶子，不分青红皂白一锅端，怎能不被欲为国师者、好战分子利用？

[自然权利与历史 下载链接1](#)

书评

【按语：在“导论”中，施特劳斯申明了《自然权利与历史》的旨趣：对“自然正当”的拒斥会导致相对主义和虚无。【5】随后正文中描述了“自然正当”及其失落的历史。章1警告历史主义路径会摧毁普遍规范和诸多现实之唯一根基；章2揭示说韦伯的事实-价值二分法最终导向主观论；章3...

“Natural right—Natural rights—Human right—Liberty/Freedom：这一演变过程是现代性通过反叛古典完成的。”——题记

一. 自然权利、善及二者关系源流考

善是什么？自然权利又是什么？这是古典政治哲学家们一直在追问的问题。他们认为，善的生活，就是人的自然喜好...

越往后读，越明白施特劳斯为什么在开篇处反对所谓历史主义：他批评近代政治哲学家太强调描述人，而忽视了人的应该，忽视了人所具有的能够达到高贵的潜能——所以此书以抨击历史主义和韦伯的价值中立开篇。因为历史主义相当于放弃了他想捍卫的那个

超越时代的绝对的、客观的自然...

希腊理性的开端确实可以被描述为自然与习俗的对立。然而，企图为习俗寻找自然基础的努力，或者企图彰显自然与习俗之张力的努力，并不等于建立自然法的努力。如果我们把城邦视做事行 (action) 的中心，那么古希腊的三大言辞 (speech) 对自然提出了三种稍微不同的理解：哲学家口...

Leo Strauss, *Natural Right and History*,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65
B. Locke At first glance Locke seems to reject altogether Hobbes's notion of natural law and to follow the traditional teaching. 【总论点：洛克对霍布斯的隐蔽继承】 Yet Lo...

列奥·施特劳斯精神气质酷似背教者尤利安，欣赏古典共和国的刚健朴实，向往醇厚民德未被浇淫风气污染的年代，否则也不会在《关于马基雅维利的思考》开篇赞颂美利坚合众国的共和政体，批评马基雅维利传播邪恶的知识败坏人心，然而哲人的阶级位置，使得他与卢梭一样，无法真正理解...

本书非常深邃难懂，仅草草浏览一翻。

作者的思想正好与自由主义相反，过于偏重于保守，反对普世理论，特别是在经济上，认为各国各民族都有着自我的独特性。这种观点显然相对于自由主义比较保守，并且不“适合”西方推行其价值观，但相对于现在的国际形势来说，却是无比之准确。...

施特劳斯认为现代性的最大反讽在于：理性发展得越高，虚无主义也就发展得越深，我们也就越无法成为社会的忠诚会员。

海德格尔与纳粹的关系密切，海德格尔的学生汉娜阿伦特与纳粹分子希尔曼之间，他们都是在德国的犹太人。西方现代性的弊病必须由西方古典政治哲学来矫正。按照...

[美]列奥·施特劳斯著.彭刚译.自然权利与历史[M].三联书店.2003 导论 1. 法定
实在的权利positive是排斥自然权利的 2 2.

当代对自然权利的拒绝导向了虚无主义——不，它就等同于虚无主义 5 3.

当前科学对自然权利的拒绝主要是从历史的角度，从事实和价值的分野来拒绝的 9 序...

权利与善不是先后问题，而是从属问题，如桑德尔所言，权利并不独立于善。

现代权利论的核心是平等。随历史的发展，平等待人成为重要的善。

此书中，感觉施氏的观点是隐晦的，这种隐晦不是说他的抨击不明确，他抨击历史主义和价值中立都很明确，只是抨击过后，要建立什么？回到...

对于哲学书来说，我实在是感到遗憾，因为这类书我总是半懂不懂。实在有些不高兴以及抱歉。此书也是一样。

作者通过对自然权利的分析，应该是提到了当今社会上的各种观点基本上是错误的，因为前提就是错误的。应该回归到原始以前的理念。这倒是让接触过各种现代观念的人一头冰水...

列奥·施特劳斯：“我认为韦伯的论点必然导致虚无主义，或者导致以下观点，即每种偏好，无论怎样的邪恶、卑鄙或疯狂，在理性法庭的面前和任何其他偏好一样都被判定为正当的”。

虽然“价值中立”者说他们只是在学术研究的过程中持“中立”立场，但实际上，由于他们把价值和信仰...

[自然权利与历史 下载链接1](#)